吊车合同电子版 吊车租赁合同(优秀9 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一

甲方(承租方):

乙方(出租方):

甲方因工程需要,租赁乙方 吨吊车一部,具体事项如下:

- 1、租赁时间: 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 2、施工地点及内容:

注: 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要继续租用,并且双方无异议,此合同自动延续生效。

3、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工作时间在8小时以内按一个台班 计算,以驾驶员进出场时间为准,超过一台班(即8个小时) 的按国家标准,4小时以内为半个台班,8小时以内为一个台 班。(以签证单为准),非人为因素未能施工(如雨、雪、 风等),按闲置台班计算。吊车使用签单,签单人姓名。

4、付款方式: 乙方吊车进出费 元, 乙方吊车进厂甲方预付 现金 元,每工作 个台班付款一次, 乙方吊车退厂前结清全 部吊装费。

- 5、甲、乙双方须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施工,执行"十不吊"原则,甲方应配备合格的起重指挥(具有操作证),乙方吊车司机应有操作证方能施工,乙方吊车司机有权拒绝超出作业范围的作业,(作业前乙方向甲方提供性能表一份)。由于对施工场地、地下设施情况申报不清而造成的事故,甲方承担责任。
- 6、责任划分原则:吊钩以上事故乙方承担责任,吊钩以下事故甲方承担责任。
- 7、如果甲方不按合同付款,乙方有权停止吊车作业,误工损失由甲方负责,拖欠租赁费、逾期,每日按所欠款的2%支付违约金。
- 8、吊车在工地上停置时,甲方负责保管,如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9、甲方负责乙方工作人员吃饭、住宿。
- 10、乙方吊车如发生机械故障,乙方应积极组织技术人员抢修,因修车误工,可扣除台班时间,但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二

承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地址:

出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顺利实施工程项目的建设,按合同工期完成施工任务,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合同双方就本合同机械租赁的有关问题进行了磋商。鉴于乙方对本工程的相关情况已经进行了认真了解,并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考察,愿意将所属机械设备租赁给甲方用于本项目施工,双方本着自愿互利、公平诚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在严格履行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合同协议书的前提下,特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1租赁设备

甲方需租赁机械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成新详见下表《租赁机械设备明细表》。甲方承租乙方的械设备如下:

2租赁期限

- 2.1租赁期限: 20___年4月25日到退租日。
- 2.2甲方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租赁期限,最终以甲方确认的机械设备退场通知为准。

3租赁价格

租赁价格:如第1条中表格所示,租赁单价为税后价格。

4结算方式

4.1自设备进场施工之日起满一个月后甲方开始结算租金。每月25日之前,甲方开具上一个月的`租赁结算单,结算乙方上个月25号前的租金,不足一月的按天计算(月制度天数按30天计算)。乙方在结算单上签字确认并开具国家正式税收发票办理租金结算。

- 5.1在租赁期间,设备出现故障,乙方要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 承担设备的维修及所有相关费用,而且不能影响甲方正常施工, 否则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 5.2若由于乙方设备故障原因不能工作,单月停修累计超过3天,超出部分按日租金额扣除。

6燃润油供给

甲方只承担设备正常使用的燃油费,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具体以设备单位时间油耗为准:起重机最大油耗不超过4.5升/小时。润滑油及保养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机上人员的补贴和住宿甲方仅为乙方提供食宿条件,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安全事故的责任和处理

按照谁的安全责任谁负责的原则,双方协商解决或通过法律诉讼。

- 9双方责任
- 9.1甲方责任
- 9.1.1为加强对乙方机械设备的组织与管理,甲方设立管理机构(机械部),对租用设备进行管理,合理使用、充分发挥设备效能,并对乙方机械设备施工全过程实施管理。
- 9.1.2负责及时通知乙方设备进退场。
- 9.1.3协助乙方解决进场设备存放场地。
- 9.1.4提供各种机械设备作业计划和作业安排。

- 9.1.5及时统计运转记录,核发燃油消耗定额。负责对实际使用乙方的机械设备按月结算租赁费用。
- 9.1.6施工结束后及时办理退场手续。
- 9.2乙方责任
- 9.2.1按照合同要求,确保设备2日内按时进场,抵达施工现场且进场设备必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合格证书。
- 9.2.2应负责为进场的机械设备配备满足甲方施工作业进度要求的合格操作司机和相关管理人员(至少配备两名),设备所配备的两名操作手必须持有与所驾车型相符的驾驶证(或特种设备操作证)并在审验有效期内。车辆必须进行年审或经过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的安检并出具合格证书,且能够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操作手有义务在施工过程中按甲方要求认真填写相关管理记录表。
- 9.2.3应自行负责其进场的机械设备的保养工作并保证其机械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设备发生故障及时派员解除,圆满完成交给的生产任务,最大限度不影响生产。对于甲方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材料等问题无连带责任。若因设备故障及性能问题严重影响施工,应承担相应责任。
- 9.2.4乙方应自行负责因其机械设备租赁所需的一切生活性临时设施及费用的开支。应自行为其雇佣人员自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为其机械设备办理足额的财产保险。甲方租赁期间因乙方人员责任造成人员伤亡,机械设备损坏、丢失,财产损失,或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乙方自身伤亡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9.2.5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操作手,否则甲方有 权扣除更换期内相应租金;乙方出租的机械设备必须服从甲方 现场调配和安排,服从甲方现场有关人员指挥;操作人员服从

甲方现场管理人员指挥调度,不得对甲方调度拒绝、推诿,否则甲方有权扣减当日租金。

- 9.2.6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指挥,并有及时向机械安全主管部门反映要求协调解决的权利。
- 9.1.4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运转记录、燃油等的统计工作,如发现有油料消耗异常,甲方有权对当事乙方双倍处罚。机械需要维修时,必须向甲方请假,征得同意后方能离开。

10违约责任

10.1乙方不得擅自调回已出租的设备,否则乙方按双倍租金支付违约金给甲方。10.2因乙方机械故障或者人为操作原因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11争议的解决

- 11.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与任何第三方签订的经济合同及其他合同等,甲方均不承担连带责任。
- 11.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争议解决期间,与争议无关的其他合同条款,应当继续履行。

12其他事宜

- 12.1乙方必须为参与施工人员办理合格上岗证、操作证和人身意外保险。
- 12.2本合同附件以及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说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2.3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明示及隐含的责任履行完毕后,合同自行终止。

12.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 字):
年月日年月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三
乙方:
甲方因施工,租用乙方16t吊车一台,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时间从年月日算起,租赁费为每月元整(不开税票)。租赁费最少按一个月计算。一个月后按实际天数结算,吊车进场预付元。
二、租赁费每月结算一次,否则车辆停止使用。吊车退场前结清全部租赁费,否则付清租赁费前都算租赁期。
三、每月准许乙方有两天的修理、保养车辆时间,两天以上租赁期顺延。因下雨、停电、停工等其它原因影响吊车使用都算租赁期。
四、租赁期内驾驶员每天24小时待命。
五、甲方免费负责驾驶员的食宿和车辆燃油。
六、乙方负责司机工资和各种修理费。
七、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乙方司机要听从甲方负责人的指

挥和安排。

八、如单方停止协议,应提前两天通知对方。本合同未尽事 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四

甲方(承租方):

乙方(出租方):

甲方因工程需要,租赁乙方 吨吊车一部,具体事项如下:

- 1、租赁时间年月日至年月日。
- 2、施工地点及内容:

注: 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要继续租用,并且双方无异议,此合同自动延续生效。

3、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工作时间在8小时以内按一个台班

计算,以驾驶员进出场时间为准,超过一台班(即8个小时)的按国家标准,4小时以内为半个台班,8小时以内为一个台班。(以签证单为准),非人为因素未能施工(如雨、雪、风等),按闲置台班计算。吊车使用签单,签单人姓名。

- 4、付款方式: 乙方吊车进出费 元, 乙方吊车进厂甲方预付 现金 元,每工作 个台班付款一次, 乙方吊车退厂前结清全 部吊装费。
- 5、甲、乙双方须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施工,执行"十不吊"原则,甲方应配备合格的起重指挥(具有操作证),乙方吊车司机应有操作证方能施工,乙方吊车司机有权拒绝超出作业范围的作业,(作业前乙方向甲方提供性能表一份)。由于对施工场地、地下设施情况申报不清而造成的事故,甲方承担责任。
- 6、责任划分原则: 吊钩以上事故乙方承担责任, 吊钩以下事故甲方承担责任。
- 7、如果甲方不按合同付款,乙方有权停止吊车作业,误工损失由甲方负责,拖欠租赁费、逾期,每日按所欠款的2%支付违约金。
- 8、吊车在工地上停置时,甲方负责保管,如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9、甲方负责乙方工作人员吃饭、住宿。
- 10、乙方吊车如发生机械故障,乙方应积极组织技术人员抢修,因修车误工,可扣除台班时间,但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五 出租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甲、 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机器名称: 甲方根据乙方自行选定的设备和技术质量标准,将以下机器 出租给乙方使用: 机器名称: 规格型号: ______ 数量: ______ 使用地点: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总额

自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年 月____日止,租金总额10000如需继续租用,应在本合同 期满前十五日内,重新签订合同。若乙方实际使用期限不足 两个月的,按照两个月计算租金。

租赁期满后,双方没有续签合同,而乙方又不购买本合同机器而继续

使用本合同机器的,自租赁期满之日起,租金标准按合同规 定租赁期内最后一个月的月租金标准计付。若乙方实际使用 期限不足一个月的,按照实际使用天数计算租金。

第三条:租赁机器的所有权

- 1、在租赁期间,合同附件所列租赁机器的所有权属于甲方。 乙方对租赁机器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
- 2、在租赁期间,乙方如将租赁机器转租给第三人,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担保等处分行为。

第四条:租金的计算和支付

- 1、租金及计算:详细参照本合同附件《机器租赁报价单》规 定的标准支付租金;若乙方实际使用期限不足两个月的,按 照两个月计算租金。
- 2、租金支付:本合同签订的当日,乙方应向甲方交纳第一期租金,以便甲方准备相关租赁工作。此后乙方务必在每月的10日之前向甲方预付下一租期(或下一个月)的租金。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租金,甲方则按逾期租金总额每天加收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第五条: 保证金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收取乙方保证 金____30000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乙方交 纳保证金及第一期租金后办理提货手续。租赁期间不得以保 证金抵作租金。租赁期满,扣除应付租赁机器的缺损赔偿金 后,保证金余额应退还乙方。 第六条:租赁机器的交货和验收

- 1、租赁机器交货地点为甲方工厂,由甲方向乙方交货。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造成租赁机器延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 2、乙方应自收货时起24小时内在交货地点检查验收租赁机器,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机器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第七条:租赁机器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 1、租赁机器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燃油、 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 费用。机器设备的维修及费用由甲方负责,但因乙方操作不 当而引起的维修费用则由乙方承担。
- 2、租赁机器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租赁机器的毁损和灭失

- 1、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机器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 2、在租赁机器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 (1) 将租赁机器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 (2) 更换与租赁机器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 (3) 当租赁机器毁损或灭失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机器租赁报价单》中所列的售价赔偿甲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都应向对方偿付本合同总租金 额20 %的违约金(即计人民币: 元)。

- 2、乙方如不按期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除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外,还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 (1) 没收乙方保证金,要求乙方及时付清全部租金和其他费用;
- (2) 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机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完毕的预期全部租金利润。

第九条: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上海市仲裁委员会浦东新区分会仲裁或直接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诉讼费用及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条: 其它

本协议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第一期月租和保证金后生效。

日期:日期:日期:	
-----------	--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六

甲方: (卖车方)

乙方: (买车方)

今甲方(牌照号)号转让给乙方,双方议定价格为付款,提车,为明确产权和有关法律责任,经甲、乙双方同意,协议如下:

一、甲方保证此车手续齐全、真实、有效,如有手续不全,制假证等行为,所产生的.刑事责任、经济损失,概由甲方负责。

二、自提车之日起,以前由该车引起的经济纠纷,交通事故, 刑事责任,概由甲方负责,并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承担全 部责任。自提车之日起,以后由该车引起的经济纠纷,交通 事故,刑事责任,概由甲方负责,并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承担全部责任。

三、自提车之日起,该车产权归乙方所有。

四、经双方同意,此车要求过户,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有关过户手续,过户费由

五、此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卖车方)乙方:(买车方)

年月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七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出租及承租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 就汽车起重机租用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条款如 下,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承租方因工作需要向出租方租用80 t[]160t汽车起重机适用于亿通矿业有限公司项目扩建设备吊装[]40t平板汽车托运配重,不另加费用,为160t汽车起重机服务。

80t□160t汽车起重机与40t平板汽车,当使用期满承租方需要继续租用,应提前1天通知出租方,续租的费用按本协议执行不作调价。

- 1、租金[]80t汽车起重机租金400o元/台班[]160t汽午起重机租金1500o[]40t平板车不计算费用,事为160t吊车拉配重服务。
- 2、日工作时间不低于10小时:
- 3、付款方式[]80 t[]160t汽车起重机完成吊装任务, 所产生费用一次性支付完成。
- 4、以上费用包含人工费、设备费。

每天工作时间按承租方工作时间计算,净工作时间为10小时, 其间承租方所有符合起吊的物资、转运、均为80t[]160t汽车 起重机吊装范围内,设备吊装转运。

出租方负责80t[160t汽车起重机与40t平板汽车修理、日常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设备安全正常使用,费用由出租方自行承担。起重机上的固定主钢丝绳、吊物用的各种配套钢丝绳和枕木由出租方负责。

□出相方有权要求承租方在进行起吊时和起重机所在的地方 要有安全保障,确保起重机和操作手和设备起吊安全。

- 2、出租方有权利拒绝承租方的超重和违章操作,起吊物品和转运货物的要求。
- 3、出租方应服从承租方的工作安排,并按照承租方的上下班的管理制度,当需要加班时服从安排。
- 4、当出现待命工作安排时,其操作手应就地待命,随机服从调配。
- 5、出租方负责起重机和平板汽车的日常维修保养工作,做到安全行驶,安全操作。

Ⅲ承租方所编排的使用计划,出租方应必须服从。

2、承租方对出租方操作人员不服从指挥的,有权提出给予更换,出租方应服从。出租方设备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 承租方经济损失的,由出租方承担。

3[80t[]160t汽车起重机修理燃油费用量和价格的涨跌均由出租方承担,加油地点由出租方安排提供加油。

出租方自行缴纳各种税金和80t□160t汽车起重机与平板汽车。

1、出租方违约责任:

出租方提供的80t[160t起重机与40t平板汽车、未经承租方同意私自离开工地到其他单位进行吊装、属于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发生一次按10000元计违约金。

2、承租方的责任:

承租方资金在甲方结算支付到位情况下及时支付。

出租方应按照"安全为了生产,生产必需安全"的原则,做好施工安全工作文明操作,安全生产,加强安全技术管理,接受承相方的安全监督和定期安全检查并根据承租方检查整改意见按时进行整改。出租方在租赁期内,由于自身机械并根据承租方检查整改意见按时进行整改。出租方在租赁期内,由于白身机械原因及操作不当造成的质量、安全事故、其全部责任由出租方负责,承租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支持任何费用。

- 1、出租方、承租方进行协商,达到补充条款,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
- 2、当双方协议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在司法程序解决。
- 1、本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协议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协议一份两份,出租方执有壹份、承租方执有壹份。

甲方(公:	章): _		乙方	(公章)	: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 _		法定	代表力	人(签	
	年	月	日		_年	月	日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八

出租方(乙方):

兹有甲方因施工需要租用乙方吊车,为明确责任和义务,经 双方友好协商,特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吊车类型及数量:;施工地点:;施
工内容:;使用时间:年 月日至年月日。
二、租赁金和付款方式:
出租金:;合同总价:元整。
2. 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
3. 每个台班为8小时,以驾驶员进出场时间为准。超过部分租金=累计超过作业时间/8小时×台班费。(以外出施工记录表为准)
4. 吊车进场及退场经协商由按吊车的台班×2=台班支付费用。
5. 对于价值超过元设备的吊装,吊车台班单价元。
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后一次付清,或乙方吊车到现场时,预付人民币元,余款在吊车退场前结清。
三、安全责任:
1. 施工时应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执行。甲乙双方均有权阻止对方的违章操作、违章指挥,坚持实施吊车作业原则。甲方需配备合格的起重指挥,现场的安全管理由甲方负责。
2. 由于对施工场地地面和地下设施情况申报不清而造成的事故,其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

3. 吊装作业前,负责向乙方吊车司机进行交底。严禁干超出作业方案以外的工程,指派专人指挥作业,双方统一信号确保作业,施工过程中若发生野蛮作业,乙方吊车机组人员有

权拒绝作业。由于指挥失误或因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的事故,其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

4. 施工中若发生安全事故时,责任划分原则为;吊钩以上属于 吊车机械设备由乙方负责;吊钩以下(钢丝绳、吊耳、卸扣、 捆扎、指挥等原因)由甲方负责。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必须确保	:这次流	五二	个台班,	若实际台班超
过	个,	按实际发生:	结算。	

- 2. 在出租期间内对出租吊车具有使用权,但无所有权。不得转让、转租、变卖或抵押乙方的设备,不得擅自转移作业地点,不得自行操作乙方吊车,如果因此发生事故或造成损失由承担全部责任。
- 3. 按时支付出租费用。逾期支付赔偿金(赔偿金=合同额×0.5%/天),承担违约责任。
- 4. 吊车在工地上停置时,由甲方负责保管,如果由于保管不严而造成的损坏,其损失由甲方负责。
- 5. 必须杜绝故意损坏或伤害乙方作业人员和设备的一切不良行为。
- 6. 起重工(具有合格操作证)、钢丝绳、枕木由甲方提供。
- 7. 甲方无偿提供机组人员的住宿和就餐。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吊车操作人员必须服从工地领导的指挥,并遵守的有关规章制度。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保证运行正常。如果设备发生故障, 乙方应立即组织抢修, 或更换其他设备。
3. 吊车所需液压油和润滑油等均由乙方供应。
4. 如果未按时支付出租费用,乙方随时有权终止吊车出租。
5. 具组装和分解吊车时, 乙方派人指导。
6.500吨、200吨、130吨、80吨吊车垫腿板由乙方提供。
7. 乙方向甲方提供吊车性能表一份。
六、结算方法
1. 合同生效后,支付租赁费元。
2. 乙方吊车司机按日填写任务单,制定专人签证,作为结算原始凭据。
七、本合同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定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吊车合同电子版篇九
甲方:

签订时间: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后,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机械概况

第二条:租赁期限、地点、工作内容及单价

- 1、租赁期限: 乙方机械到达甲方工地后,从甲方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租,至甲方下 达停租通知之日起停租。
- 2、使用地点: 涧东大桥
- 3、工作内容: 桥面系及零星工程
- 4、租赁价格(以月租计): 26000元/月,单价含税金。租赁费按月租结算时,必须依据项目部机械设备部发放的《行车命令本》为准,天对天为整月,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天数结算。乙方机械完好率每月必须达到90%以上,即乙方机械每月维修保养时间累计不得超过3天,正常情况下施工天数不低于27天,如达不到,甲方有权扣除相应天数租赁费。另外,每月因不可抗拒因素或项目部及业主原因造成长时间停工,5天以内甲方承担租金,超过天数则不予结算。操作手必须按甲方要求施工,故意拖延工作任务,甲方有权扣除当天租赁费,情节严重者辞退操作手甚至该机械。
- 5、乙方必须承诺其提供的机械设备与合同上报的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出厂日期、功率等相符,如不相符接受甲方任何 处罚。
- 6、乙方应按国家规定的税收标准提供正式合法的完税发票。
- 7、进退场费: 机械设备进退场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进场交付前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退场时离开现场即为交付,交付后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三条:租赁机械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 1、机械运行期间,甲方给乙方操作手发放《机械运行命令本》,此本由甲方施工员填写,乙方操作手保存,月底交回甲方统计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乙方操作手不得随便填写,否则扣除所填的工作天数租金。甲方施工员每天收工后填写当天工作记录, 若甲方施工员没有填写,乙方操作手可以拒绝第二天施工。
- 2、甲方只负责机械设备的主油,特油和维修保养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不能及时维修,甲方有权维修,费用从包机费中扣除)。
- 3、乙方车辆的柴油耗费标准由项目部油料员按第一次到第四次加油所工作的时间得出每小时平均耗油量,然后对四次的每小时耗油量再平均得出相对准确的每小时平均油耗量,并由双方签字认可。命令本上的机械运行记录必须由施工员填写,要注明工作地点、内容、工作时间,由总工作时间依据标准油耗推算出总油耗量,超出部分从租赁费中扣除。
- 4、乙方操作手不得擅自离岗,如有事,须向机械部请假,批准后方可离开。如无请假,按双倍扣除当天月租。
- 5、因工作需要,乙方必须保证24小时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停租机械,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结算与付款

- 1、租赁费为每月结算一次,结算后甲方根据业主计量款的支付情况按比例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2、乙方为租赁机械配备操作手,工资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甲方负责安排操作手的食宿。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乙方不能按时提供进场设备或提供的进场设备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六条:, 文明施工

- 1、乙方操作手在施工期间,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当地的村规民约,如果乙方人员与当地民众发生纠纷或因乙方操作人员违章作业而造成人身伤亡,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 2、设备进入甲方施工现场后,乙方操作手应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调度与指挥,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操作手误工引起的损失。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第八条:本合同附件包括身份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它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五份,乙方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出租人(盖章):承租人(盖章):

地址: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签字):

承办人: 承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电话:

担保人(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点: